

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和 2022 年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通知

全体教职工：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今冬明春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闽教应对疫情领导小组〔2021〕2 号）文件要求、全省教育系统校园安全和期末寒假工作部署视频会议精神，为做好学校寒假期间和 2022 年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保障校园安全，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正确认识疫情形势。当前，国际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奥密克戎变异株的出现增加了疫情防控的不确定性，入冬以来，国内多省份出现新冠肺炎疫情本土病例。全体教职工要提高政治站位，正确认识疫情形势，学校相关部门要坚持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完善疫情防控技术方案，强化疫情防控重点环节督导检查，继续从严从紧科学精准扎实做好今冬明春校园疫情防控，确保广大师生寒假平安。

二、严格落实教职工外出审批制度。寒假期间，教职工原则上不出境，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级市的其他县（市、区、旗），需要出省的，要提前主动报分管领导批准，并报办公室备案；离开福州市的，要主动向办公室做好报备工作；各科室严格落实每日健康报告制度。

三、自觉做好返乡途中及假期个人健康防护工作。全体

师生寒假离校返乡途中应注意防护，佩戴口罩、勤洗手，注意保持个人卫生，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尽量减少与其他人员交流，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寒假期间，师生员工尽量不参加、不组织聚集性活动，适量储备必要防疫物资，随身携带口罩，在人员密集的封闭场所应科学佩戴口罩。全体师生要积极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增强个人防护意识，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四、认真做好寒假值班值守。寒假期间，要严格落实中层干部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要认真做好值班值守与应急准备工作。校领导将不定期进行抽查，确保各值班人员在岗，保障值班效能。

五、严格执行校园封闭管理。疫情期间，学校执行封闭管理，严格落实门禁管理制度，落实预约到访制度，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所有入校人员一律核验身份，严格进行亮码测温。

六、持续推进疫苗接种工作

无禁忌症、符合接种条件的师生员工可利用寒假期间积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实现应种尽种；符合条件师生员工尽早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保障自身健康。

七、做好寒假和春季开学安排

学校相关部门要根据疫情形势变化，结合学校实际，研究制定放假、开学方案，提前谋划春季学期开学返校安排，提前做好返校师生员工健康管理，开学前要全方位排查返校

前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严格落实重点人员分批返校和返校后的分类健康管理要求。要求全体师生 2022 年春季开学需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返校后第 3 天由学校组织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福建建筑学校

2022 年 1 月 12 日